

证券代码：871435

证券简称：东方视野

主办券商：西部证券

## 河北东方视野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涉及仲裁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本次重大仲裁事项受理的基本情况

收到受理通知书的日期：2021年3月31日

仲裁受理日期：2021年3月30日

仲裁机构的名称：石家庄仲裁委员会

仲裁机构的所在地：河北省石家庄市

### 二、有关重大仲裁事项的基本情况

#### （一）申请人基本信息：

姓名或名称：河北振邦保安服务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/法定代理人/其他负责人：马力焘

仲裁代理人及所属律所：马志焘、吴晟

#### （二）被申请人基本信息：

姓名或名称：河北东方视野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/法定代理人/其他负责人：张杰

仲裁代理人及所属律所：李欣旺、无

#### （三）纠纷起因及基本案情：

申请人与被申请于2019年10月02日签订了《临时保安服务合同》，约定被申请人向申请人购买临时保安服务，合同金额为370000元。合同签订后，申请人按合同的约定向被申请人提供了相应的保安秩序服务，但被申请人未按约定向申请人支付全部服务费，被申请人仅支付266862.5元，剩余103137.5元未结清。同

时，根据双方签订的《临时保安服务合同》第六条之规定，被申请人还应向申请人支付违约金 30941.25 元。为此特提起仲裁，请求依法裁决。

(四) 仲裁的请求及依据：

- (一) 依法裁决被申请人向申请人支付服务费 103137.5 元；
- (二) 依法裁决被申请人向申请人支付违约金 30941.25 元；
- (三) 依法裁决被申请人承担本案仲裁费用。

### 三、判决情况（适用于判决或裁决阶段）

于 2021 年 4 月 16 日收到石家庄市仲裁委员会在 2021 年 4 月 16 日作出的《石家庄仲裁委员会调解书》（石裁调字〔2021〕第 416 号），调解结果如下：

经双方确认，被申请人尚欠申请人合同款 103137.5 元。

- (一) 被申请人于 2021 年 8 月 15 日前，一次性向申请人支付欠款 103137.5 元；
- (二) 如逾期未按上述（一）的约定如期足额支付，则被申请人须向申请人一次性支付 134078.75 元，并按照 134078.75 元的 20% 支付违约金；
- (三) 本案仲裁费 7329 元，由被申请人承担，由于申请人已预交全部仲裁费，由被申请人承担的仲裁费于 2021 年 8 月 15 日前一并向申请人支付；
- (四) 申请人指定收款账户名称：河北振邦保安服务有限公司，开户行：中国建设银行石家庄新华路果岭湾支行，账号 13050161020000000272；
- (五) 其他各节双方互不追究。

### 四、本次公告的仲裁对公司经营及财务方面的影响

(一) 本次仲裁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：

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经营正常，本次仲裁对公司流动资金产生一定不利影响。

(二) 本次仲裁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：

本次仲裁结果将导致公司承担支付义务，将增加公司财务负担，对公司财务产生一定影响，公司将及时筹集资金支付相应款项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## 五、其他应说明的事项

无

## 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《石家庄仲裁委员会仲裁通知书（简易程序）》（石裁字[2021]第 416 号）
- 2、《石家庄仲裁委员会仲裁调解书》（石裁调字〔2021〕第 416 号）

河北东方视野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4 月 21 日